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PLIED DEVELOPMENT HOLDINGS LTD.

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19)

### 單一最大股東配售股份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交易時段後），洪建生先生（「洪先生」）已根據配售協議按配售價向配售代理促使之承配人出售所有配售股份。

本公佈乃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有關單一最大股東配售股份之公告（「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此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已接獲洪先生知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交易時段後），洪先生已根據配售協議按配售價向配售代理促使之承配人出售其所有股權，即30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7.24%）（「股份出售事項」）。配售股份已配售予承配人及其最終持有人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獨立第三方（定義為指收購守則）。於完成出售股份後，洪先生仍持有550,710,875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31.66%）。

本公司於(i)緊接股份出售事項前及(ii)緊隨股份出售事項完成後之股權架構載列如下，以供參考：

股東	緊接股份出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股份出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洪建生先生 (附註1)	850,710,875	48.9009%	550,710,875	31.6562%
洪繼懋先生 (附註2)	4,440,000	0.2552%	4,440,000	0.2552%
吳潔玲女士 (附註3)	15,000	0.0009%	15,000	0.0009%
承配人	0	0.00%	300,000,000	17.2447%
公眾股東	884,494,864	50.8430%	884,494,864	50.8430%
總計	1,739,660,739	100.0000%	1,739,660,739	100.0000%

附註：

1. 洪先生為執行董事及其實益持有550,710,875股股份，其中66,544,324股股份為Malcolm Trading Inc.持有及45,990,000股股份為Jaytime Overseas Ltd.持有，兩間公司均為洪先生全部持有，洪先生為洪繼懋先生之父親。
2. 洪繼懋先生(「洪繼懋先生」)為執行董事及為洪先生之兒子。
3. 吳潔玲女士為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洪繼懋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成員包括洪建生先生、洪繼懋先生及吳潔玲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倫贊球先生、蘇汝佳先生、盧潤帶先生及陳明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